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VISION
SV Vision Limited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9)

建議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華美樂樂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與本公司現任核數師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故大華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董事會建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大華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大華已書面確認概無有關其辭任的事宜需敦請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概無有關更換核數師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更換核數師的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大華於過往多年為本公司提供專業服務及支援。

承董事會命
華美樂樂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胡陳德姿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陳德姿女士；非執行董事周世耀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天賜先生、孔慶倫先生及文嘉豪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svvision.io>內刊登。